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8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74号）核准，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37,614,400股新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5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504,455,776.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信息披露费、律师费、会计师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合计15,396,966.48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89,058,809.52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0年9月19日出具了和信验字（2020）第00003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制订并完善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

公司于2020年9月24日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解放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本次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开户账号	募集金额（元）	资金用途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解放路支行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38070188003079010	700,000,000.00	偿还有息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206542360421	491,432,605.96	补充流动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37050166726000001379	1,300,000,000.00	偿还有息借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4)。

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根据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中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将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已按照计划使用完毕。

鉴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不再使用,近日公司已将上述账户全部注销。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解放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6月10日